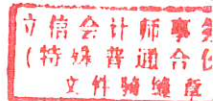


# 关于对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回复

信会师函字[2023]第 ZF347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由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来贵所年报问询函《关于对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255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悉。对此，我们作了认真研究，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对问询函进行了回复。具体如下：

一、关于问询函问题“6、关于费用。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 1.74 亿，同比增加 37.71%，研发人员为 607 人，同比增加 1.85%。请结合研发费用主要构成，说明研发费用和研发人员增长趋势不一致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事项核查并发表意见，同时说明对研发项目真实性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及是否充分。”

## （一）公司回复

2022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主要构成及变动、薪酬计入研发费用的研发人员数量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额	变动比例
研发费用	17,421.07	12,650.50	4,770.57	37.71%
其中：直接材料	9,003.37	5,126.85	3,876.52	75.61%
职工薪酬	5,480.09	4,355.70	1,124.39	25.81%
薪酬计入研发费用 的研发人员数量	502.00	410.00	92.00	22.44%

由上表可知，2022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 4,770.57 万元，增幅 37.71%，增加的原因为本年度锂电行业、植保行业景气，公司为保持竞争力，积极拓展新产品、新工艺，整体增加了研发材料、人员的投入，导致研发费用大幅增加。其中，2022 年度，研发相关直接材料投入增加 3,876.52 万元，为主要的研发费用增加来源，增加金额占比为 81.26%；2022 年度，公司研发人员合计 607 人，同

比增加 1.85%，其中：（1）持续参与研发工作且薪酬计入研发费用的人员数量为 502 人，同比增加 22.44%，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 5,480.09 万元，较上年增长 25.81%，两者变动趋势一致。（2）偶发性、临时性参与研发的其他辅助人员数量为 105 人，同比减少 43.55%，该部分研发人员薪酬考核指标以非研发任务为主，故从谨慎性角度考虑未将其薪酬计入研发费用。因此，公司薪酬计入研发费用的研发主要人员数量变动与研发费用的变动趋势相一致。

## （二）会计师工作

### 1、核查程序

针对研发费用的真实性及变动的合理性，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了解与研发费用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执行分析性程序，分析研发费用的构成及变动的合理性；

（3）获取并检查研发项目明细账、研发立项资料、立项审批情况、研发结题报告、研发成果等资料，了解各研发项目预算、实施情况、持续时间、投入金额及构成、实施人员及作用等情况，以核查研发项目的真实性；

（4）检查研发项目材料领用、人工薪酬及其他费用列支等原始凭证及相关审批流程，核查研发费用的真实性；

（5）获取研发人员清单及薪酬明细表，分析研发人员薪酬变动的合理性，检查研发人员分类的合理性以及职工薪酬计提的准确性；

（6）获取研发相关固定资产卡片及折旧明细表，复核折旧计提是否正确；

（7）获取并检查委外研发支出相关的委外研发合同、委外研发进度、发票及银行付款水单等原始凭证，核查委外研发费用的真实性。

### 2、核查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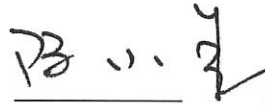
通过上述审计程序，我们未发现公司研发费用存在重大错报；同时，我们认为公司 2022 年度研发费用的变动趋势与参与研发主要人员数量变动趋势相匹配。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对浙江永太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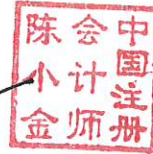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郭宪明



陈小金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6月12日

